

**2022 年度  
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  
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注：以上部门决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  
**部门概述**

## **一、部门职责**

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为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直属正处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承担我省法院系统预备法官培训，基层法院副院长、庭长、中级法院庭长任职培训，人民陪审员培训，法官等级晋级培训，法警晋升警衔(授衔)培训，法官、执行员、审判辅助人员和其他人员业务培训以及国家法官学院和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委托的其他培训任务。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现设3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教务部、后勤部。共有编制15人，实有工作人员8人（男1人，女7人），另有聘用制人员1人。

本次决算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本级。

## **第二部分**

#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52.57万元。与上年(148万元)相比，增加4.57万元，增加3.09%，主要为年中追加经费。法官学院湖南分院的经费主要用于保障人员经费以及单位的基本运行。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52.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2.5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均为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4万元，占100%；项目支出、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等均为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52.5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57万元，增加3.09%，主要为年中追加经费。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有较小幅度的增加，增加

了5万元，增长约3.6%，上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为139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10万元，占76.3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万元，占11.81%；卫生健康支出6万元，占4.17%；住房保障支出11万元，占7.64%。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52.5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8%，其中：

### 1、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16.57万元，支出决算为1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的差旅费因疫情原因，减少了调研，结余较多；与此同时，其他交通费、人员经费亦有少量结余。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6万元，支出决算为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44%。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0.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8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公用经费13.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17%，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万元，决算数为1万元。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1万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15.11万元相比，减少1.91万元，降低12.64%。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2年本部门经费主要是用于保障人员经费，以及单位的基本运行。主要的培训业务开支，由省法院予以经费保障。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未发生政府采购。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本单位无公用车辆，且无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和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 **十三、关于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22年，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在省法院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国家法官学院的悉心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抓手，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二十大精神，全面开展教育培训工作。2022年共举办13期面授培训班，培训学员1743人次；网络培训10期，培训学员5452人次；举办10期法官大讲堂，通过视频直播对全省法院干警进行轮训；2022年湖南分院被国家法官学院表彰为“优秀分院”。